

112 年度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性別平等統計與性別分析

臺南市家長會長之性別分析

壹、前言

為鼓勵學生家長參與教育事務與共同輔導子女適性發展，以保障學生學習權，並依國民教育法及高級中等教育法規定設置學校家長會。家長會任務包含研討班級教育及家庭教育聯繫事項、協助班級推展教育計畫及提供改進建議事項、協助辦理親師座談會或家庭訪視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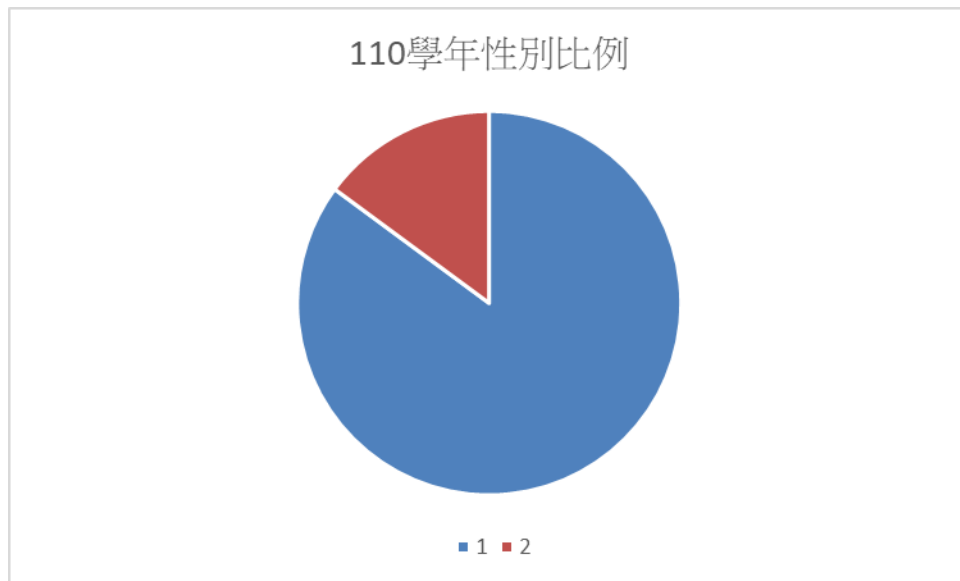
鑑於近年性別平等意識抬頭，為了解性別平等相關政策提是否有助平衡「家長會長普遍為男性」之刻板印象，故進行家長會長性別統計與分析。此外曾有研究認為在組織中(陳育萱, 2011)，組織決策者的行動能否表現出重視不同性別的存在將是影響組織員工願意為組織付出努力的重要因素，故本分析進一步採質性訪談方式，訪談 4 位學校主任，瞭解學校不同性別家長會長對於不同性別重視是否有差異，以做為未來家長會性平宣導的議題。

貳、資料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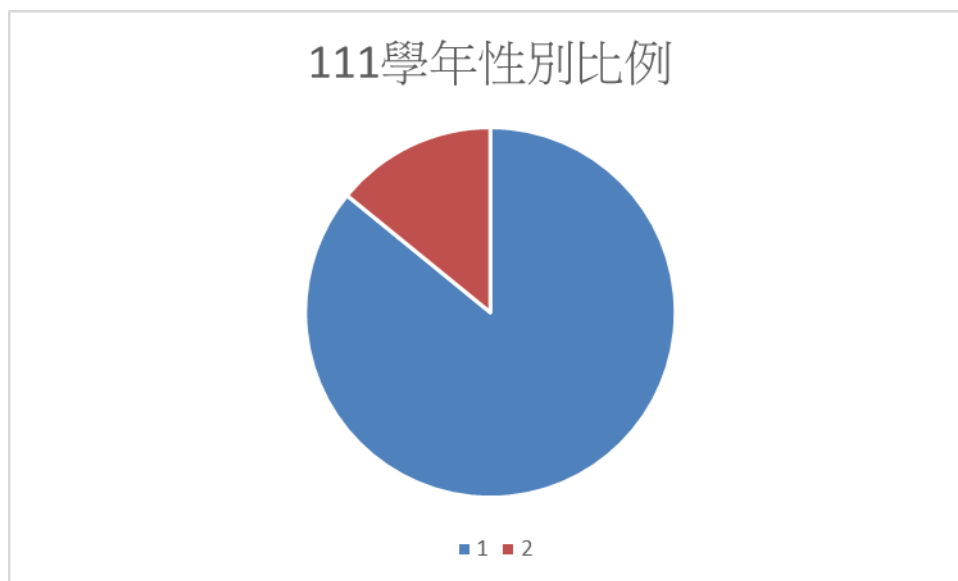
一、因目前僅 110、111 學年度有家長會長性別統計，故採用這兩年度資料。以這些資料進行本市轄管學校 110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家長會長的性別比例之描述統計及分析本市轄管學校 110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家長會長的性別比例於本市區域（將 37 區分為溪北區域、溪南區域、原市區區域）差異。及於兩個不同教育階段（國教階段及以下、高中教育階段）差異。

二、分析本市轄管學校 110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家長會長的性別比例。

(一)110 學年男性家長會長 263 人，比例為 85%；女性家長會長 46 人，比例為 15%。



(二) 111 學年男性家長會長 265 人，比例為 86%；女性家長會長 44 人，比例為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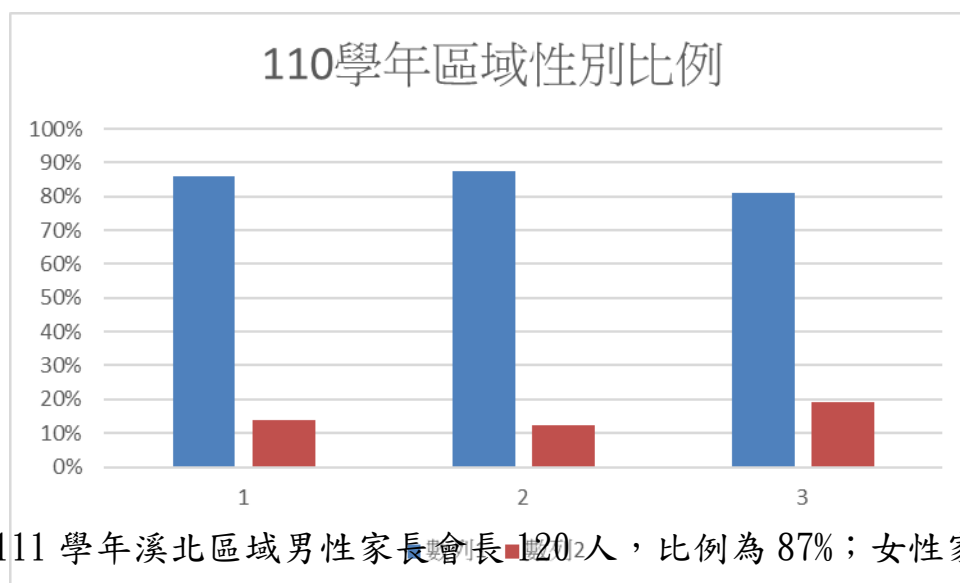


三、分析本市轄管學校 110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家長會長的性別比例於本市區域（將 37 區分為溪北區域、溪南區域、原市區）差異。

(一) 110 學年溪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118 人，比例為 86%；女性家長會長 19 人，比例為 14%。

(二) 110 學年溪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77 人，比例為 88%；女性家長會長 11 人，比例為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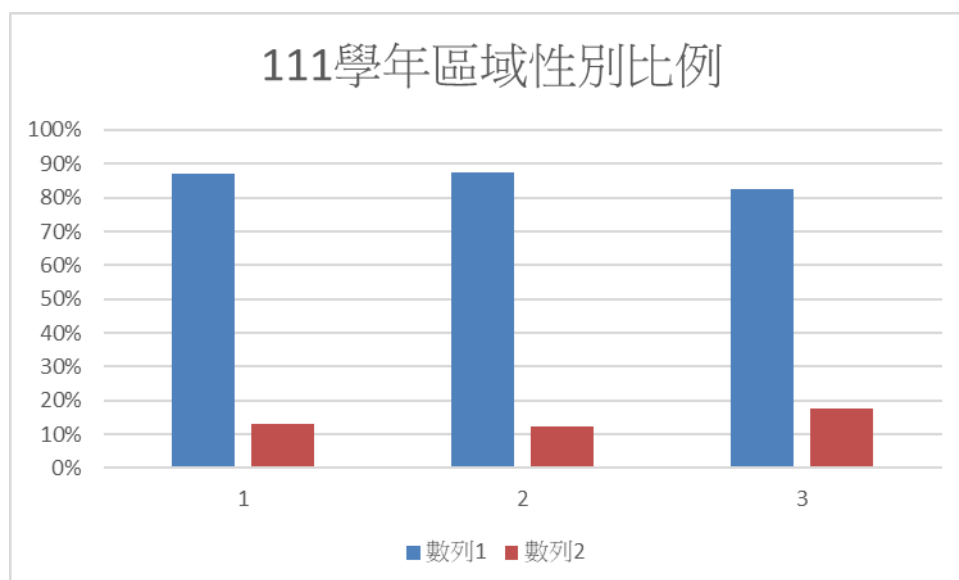
(三) 110 學年原市區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68 人，比例為 81%；女性家長會長 16 人，比例為 19%。



(四) 111 學年溪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120 人，比例為 87%；女性家長會長 18 人，比例為 13%。

(五) 111 學年溪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78 人，比例為 88%；女性家長會長 11 人，比例為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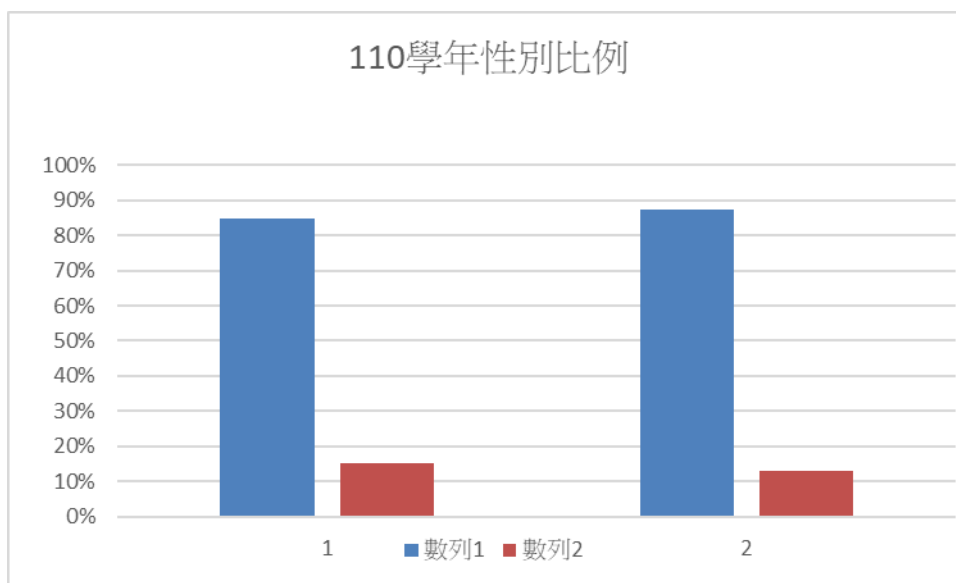
(六) 111 學年原市區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70 人，比例為 82%；女性家長會長 15 人，比例為 18%。



四、分析本市轄管學校 110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家長會長的性別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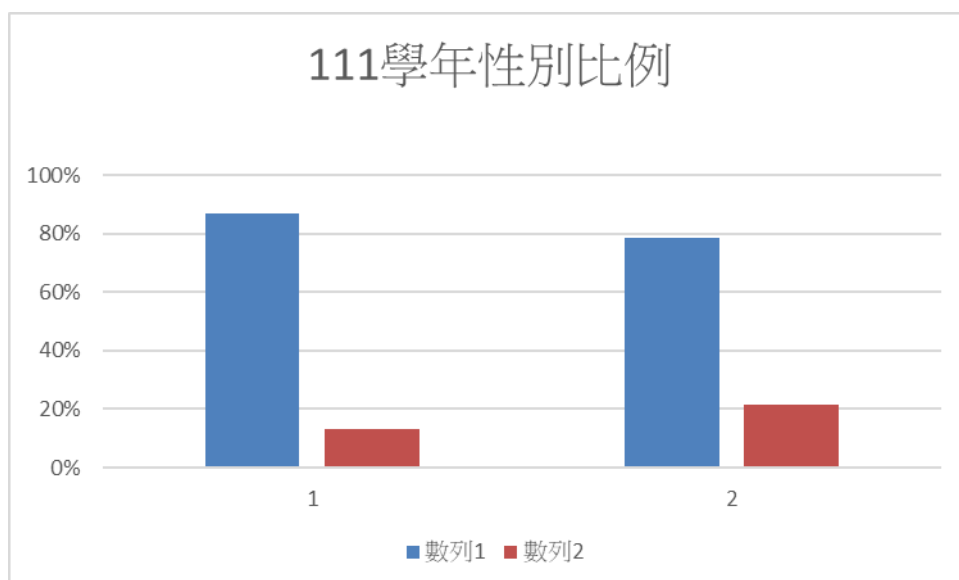
(一)110 學年國教階段以下男性家長會長 229 人，比例為 85%；女性家長會長 41 人，比例為 15%。

(二)110 學年高中職教育階段男性家長會長 34 人，比例為 87%；女性家長會長 5 人，比例為 13%。



(三)111 學年國教階段以下男性家長會長 235 人，比例為 87%；女性家長會長 35 人，比例為 13%。

(四)111 學年高中職教育階段男性家長會長 33 人，比例為 79%；女性家長會長 9 人，比例為 21%。



參、質性訪談

除上述分析外，本文另訪談 4 位學校主任，瞭解學校不同性別家長會長對於不同性別重視是否有差異，以做為未來家長會性平宣導的議題。

訪談對象表

受訪者	性別	服務區域	職務背景
A	女	中西北區	總務主任
B	男	新營區	總務主任
C	男	南關區	總務主任
D	女	南關區	總務主任

肆、分析與探討

一、110、111 兩年度家長會長性別分布差異

- (一) 110 學年男性家長會長 263 人，比例為 85%；女性家長會長 46 人，比例為 15%。
- (二) 111 學年男性家長會長 265 人，比例為 86%；女性家長會長 44 人，比例為 14%。
- (三) 整體分析，本市家長會長性別比例差異較大。兩個年度差異不大。

二、各區域家長會長性別分布差異

- (一) 110 學年溪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118 人，比例為 86%；女性家長會長 19 人，比例為 14%。
- (二) 110 學年溪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77 人，比例為 88%；女性家長會長 11 人，比例為 13%。
- (三) 110 學年原市區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68 人，比例為 81%；女性家長會長 16 人，比例為 19%。
- (四) 111 學年溪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120 人，比例為 87%；女性家長會長 18

人，比例為 13%。

(五)111 學年溪南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78 人，比例為 88%；女性家長會長 11 人，比例為 12%。

(六) 111 學年原市區區域男性家長會長 70 人，比例為 82%；女性家長會長 15 人，比例為 18%。

(七) 整體分析，本市各區域家長會長性別比例差異，原市區之區域女性家長會長比例較高。

三、各教育階段家長會長性別分布差異

(一)110 學年國教階段以下男性家長會長 229 人，比例為 85%；女性家長會長 41 人，比例為 15%。

(二)110 學年高中職教育階段男性家長會長 34 人，比例為 87%；女性家長會長 5 人，比例為 13%。

(三)111 學年國教階段以下男性家長會長 235 人，比例為 87%；女性家長會長 35 人，比例為 13%。

(四)111 學年高中職教育階段男性家長會長 33 人，比例為 79%；女性家長會長 9 人，比例為 21%。

(五) 整體分析，本市各教育階段家長會長性別比例差異，以 111 學年高中職教育階段女性家長會長比例較高。

四、質性訪談分析

家長會內學校成員以男性為主，加上學校的校長或是行政主管也多是以男性為主，不同性別的學校行政人員互動溝通時可能喜歡同樣性別者，彼此可能有較多交集的話題。但學校不管是男性會長或是女性會長，他(她)們對學校的付出，並沒有很大的差異。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針對此次性別分析報告之調查來看，男性家長會長比例較高，比例約為 6 比 1。雖然家長會長性別比例差異甚大，但進一步經質性訪談分析，不同性別的家長會長對學校家長會任務的付出心力並無明顯差異。

二、建議

- (一) 建議學校教師或行政人員可以優先鼓勵女性家長擔任家會長，落實性別平等之精神。
- (二) 建議學校教師或行政人員可以從鼓勵提升女性家長參與學校家長會比例開始做起，如擔任副會長或常委等。
- (三) 為鼓勵女性家長擔任家會長，建議學校家長會可以不定期開設培力課程，輔導女性家長會成員增進專業知能及信心。

參考文獻

陳育萱（2011）。性別公平知覺影響組織研究：以新北市城鄉發展局與新北市衛生局為例。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未出版，台北。